

第58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梅科克先生(巴巴多斯)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目 录

议程项目157：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5/45/SR.58
17 May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上午11时15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157: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45/241/Add.1和A/45/1011)

1. KALBITZER先生(德国)说西撒哈拉冲突当事国政府应该表明其为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作出特别财务贡献的意愿,因为这样将可减轻联合国的财务负担。

2. 提交大会核可的预算建议早经联合国秘书处与一些会员国谈判,秘书处显然假设这些会员国是代表联合国利益的。就政治上来说,这是一个危险的假设,因为任何会员国都有可能要求就此事进行表决。

3. 他希望对行预咨委会报告(A/45/1011)所载建议不会有太多的不同解释。德国代表团认为1.4亿美元是最高限额。在特派团的头六个月过去之后要想超过这个数额,将需要很强的论据。

4. 行预咨委会报告里所表示的节约之一涉及裁减高级员额。如此小而短暂的活动显然不需要两名副秘书长和三名助理秘书长。值得注意的是光是这个建议就足以引起要求主管行政管理副秘书长对委员会说明。

5. 西撒特派团行动的主要毛病为其成功要依靠供遣返难民的志愿捐款。他怀疑,万一志愿捐款没有滚滚而来时,是否只好停止这个行动。鉴于西撒特派团所遭受的困难,应该重新检验联合国的维持和平行动。维持和平是一项很适合联合国的任务,因此各会员国应该支助联合国在这个领域的努力。

6.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咨委会的预算报告代表着“最坏情况”的方案,它根本没有考虑到由有关各方提供设备或服务,或可能收到的志愿捐款。过去的经验表示,曾以现款或实物的方式为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提供相当多的志愿认

捐。关于这次西撒哈拉特派团,这种认捐似乎也可能滚滚而来。美国代表团要求秘书处重申它将争取这种认捐;并将在这个领域的情况进展情况通知行预咨委会。他很高兴地注意到,它们愿意提供实物认捐,以协助应付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所估计的需要。

7. 行预咨委会已建议一些具体的节约措施建议。这些健全的建议值得委员会支持。鉴于该地区的实际生活费用,以及联合国将为部分军事和非军事工作人员提供住房的程度,进一步裁减对特派团生活津贴付款是合理的。美国代表团也认为,与其他的维持和平行动相比较,对这次行动的死亡和残废保险的付款预算太高。并没有理由为此行动设立两名副秘书长和三名助理秘书长员额,委员会应该核可行预咨委会关于裁减这种员额的建议。

8. 鉴于建议中的工作人员员额水平,以及并不需那么多工作人员的可能性,为这次行动预测需要的车辆(824辆)并不合理。而且,可以通过租用的安排达成节约的目的。关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秘书处曾设法安排过相当有利的车辆租用安排,西撒特派团可以模仿这个例子。因为联合国将要购买靠左走的车辆,美国代表团预料西撒特派团的任务完成时,西撒特派团的车队将还给比萨的仓库。

9. 美国代表团赞同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即大会应该为西撒特派团行动的头六个月拨款1.43亿美元。鉴于节约的潜力,秘书处应该能在行预咨委会所建议的六个月进展情况报告里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报告有关西撒特派团全盘预算的大幅度裁减。美国代表团同时支持载于咨询委员会报告(A/45/1011)第19段的另一个具体建议。

10. ZAHID先生(摩洛哥)说,行预咨委会关于西撒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以一些错误的假设为基础,例如关于将被遣返的西撒哈拉人人数,以及投票站的数字。而且,关于将被指派到西撒特派团的工作人员人数,也与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报告(S/22464和Add.1)所提到的人员不符。摩洛哥代表团因此对这些假设的政治影响

正式表示保留。

11. DUHALT先生(墨西哥)说,委员会应该确保西撒特派团有足够而及时的财政资源。墨西哥代表团希望西撒特派团行动所涉的程序并不成为今后和平维持行动的先例。与同类的其他行动一样,与其采取需要随后修改的部分预算,还不如建立一个全球性预算较为合适。

12. RAE先生(印度)说,确保经济有效地执行维持和平运动很重要。必须在不妨碍这种行动的执行的财务设计上确认一切可能节省或裁减的领域。鉴于西撒特派团的特殊性,最好还是宁作应急准备,而不要采用太紧的初步预算。

13. 从行预咨委会的报告可以清楚地看出有一些领域可以有相当的节约。在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今后报告里,秘书处应该就某些项目如运输和空运行动等,向各会员国提供更多为什么这么做的理由。关于有关地区的地理特性的资料,将有助于使各代表团更佳了解预算,如果报告上附有行动所涉地区的地图,将更有用。

14. 关于行预咨委会报告(A/45/1011)第3段,他想知道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所载有关核可西撒特派团预算的建议,与以前惯例不符。秘书处应该解释为什么这个建议会载于秘书长的报告(A/45/241/Add.1),因为咨询委员会的报告没有把这一点交代清楚。他还想进一步知道,咨询委员会关于原则上应该核可所提费用估计数,但只为头六个月拨款这个建议的整个意义和影响。

15. 依照《联合国宪章》,核可预算的职权属于大会而不属于安全理事会。印度代表因此强烈支持行预咨委会报告第3段最后一句里的意见。

16. 关于为西撒特派团征聘军事人员和非军事人员,以及购买设备和其他供应品,印度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在作出决定时遵守地理分配的原则。

17. INOMATA先生(日本)说,日本代表团强调,关于西撒特派团的筹款方式和费用估计数的决定权属于大会,而不是安全理事会。正如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里所指出,应该避免预算编制过程上的混乱。为此目的,调整西撒特派团预算的工作应由大

会,而不是由安全理事会进行。

18. 分配给大会详细审查西撒特派团费用估计数的时间不够。日本代表团充分了解事情火急,但未完全相信有此必要任意定下5月15日作为委员会完成审议这个项目的限期。为了确保它们充分履行《宪章》赋给它们的职责,应该给予第五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充分的时间推敲所提费用估计数。关于这一点,日本代表团对于咨询委员会关于指出可以有相当节约的领域的意见并未导致所提估计数的减少,感到失望。

19. 日本代表团并不同意某些人士的想法。有些人认为自愿捐款将确保顺利及时的遣返过程,亦即西撒特派团行动的主要核心。这个办法内含着,万一没有收到捐助者的充分认捐时为缺款筹措的最后办法。将所欠记在响应秘书长进一步呼吁的捐助者未来的承诺帐下,或记在他们所谓难民专员办事处一般帐户下,太容易了。日本代表团支持秘书长的看法,即除非确定共达\$3 450万的自愿捐款将全部及时可供使用,允许遣返计划方案的执行,就不应该在D-日将特派团派到任务区。再者,日本代表团强烈支持咨询委员会就募款过程以及秘书长就捐助者承付情况提出报告的过程向秘书长提出的建议。

20. 日本代表团虽然不反对咨询委员会关于大会应该原则上核可秘书长就西撒特派团提出的费用估计数并为头六个月拨出并筹措共1.4亿美元这个建议,委员会不应该忘记必须作出财务准备的整个任务期间是九个月。如果设立两个评估时期的目的在于节约,那么就整个任务期间通过更准确的费用估计,将更能达成这个目的。

21. KOUZNETSOV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说,咨询委员会关于裁减西撒特派团行动费用的方法的建议很有道理,秘书处应该严格遵守行预咨委会报告(A/45/1011)所载各种建议。此外,秘书处还应该探索实现其他节约的途径。

22. 安全理事会关于西撒特派团的第690(1991)号决议是以秘书长的提议为基础的。秘书长提议说难民专员办事处遣返方案应由自愿认捐的经费筹资。苏联代表全力支持安理会的办法。

23. 苏联代表团支持咨询委员会关于为行动的头六个月拨款1.43亿美元的提议,但是有一项了解,即关于其余三个月期间的筹款,将由大会根据有关行动头六个月的详细进展情况报告,并考虑到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和建议以及各会员国的意见,作出决定。

24. LADJOUZI先生(阿尔及利亚)说,维持和平行动是各会员国在《联合国宪章》下的集体责任,通过预算以及为这种行动安排筹资的主要责任属于大会。秘书长用以编写报告的资料和假设构成咨询委员会各项建议和第五委员会审议的基础,但是凡是节省的地方,秘书长的估计数是可以调整的。最重要的一点是,将由大会通过的关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的决议够清楚,这样秘书长可以进行该行动。

25. BELHAJ先生(突尼斯)说,咨询委员会的报告应该澄清各种问题,促进而不是复杂化第五委员会的工作。就咨询委员会关于西撒特派团的报告(A/45/1011)第3段提出的问题需要答复。突尼斯代表团赞同针对该报告第19段表示的关注;将乐于听取关于在咨询委员会所达成“敏感的平衡”的解释。要西撒特派团的工作成功,大会必须能作出很清楚的决定,根据咨询委员会的报告,是很难作出清楚的决定的。第五委员会各成员应该以专家的身份采取行动,而不仅做为各该国的代表行动。

26. ETUKET先生(乌干达)说,乌干达代表团同样关注咨询委员会报告第3段,以及针对预算编制过程的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所起的作用。他认为编制西撒特派团预算的程序有些不寻常,特别是咨询委员会报告第19段的建议,即大会应该原则上核可秘书长所提费用估计数一节,意思不清楚。

27. 关于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乌干达代表曾对于过份强调遣返难民的自愿认捐表示保留。乌干达代表团对西撒特派团有类似的关注。从咨询委员会报告第19段看,提议的核可似乎与核可的方法结合在一起,这两件事应该是分开的两件事。

28. SPAANS先生(荷兰)说,从咨询委员会的报告可以清楚地看出,咨询委员会对西撒特派团有两种想法。咨询委员会到底建议接受什么,不很清楚,然而西撒特派团

的预算过多则是很清楚的。鉴于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的经验，这是很遗憾的事。关于过渡时期援助团，有72个会员国未能及时付清其认捐。预算过多只有加强这种倾向。鉴于《宪章》第十七条清楚的规定，如果第五委员会受限制未能在关于西撒特派团的决议里提到预算应有的程序，那将是不幸的事。

29. ANNAN先生(主计长)说，在维持和平领域，联合国正走在十字路口，因此引起秘书处和各会员国密切关注的一些问题。鉴于有关维持和平活动的需求日益增加，各会员国不久将被要求为这些行动认捐与认捐联合国经常预算一样多的款额。重新审查维持和平行动筹资的时候或许已经到了，秘书处将与各代表团密切合作以寻觅可以接受而可行的解决办法。站在代表团的立场，它们在向秘书处要求不一定随时可以提供的资料方面应该自制一点，因为这样做将导致使工作人员为联合国工作的心分散。

30. 有些代表团暗示过渡时期援助团的预算过重是因为秘书处不称职的缘故。应该注意到，那次行动无论从政治上或财务上讲都是成功的；同时在编制那次预算时，秘书处不得不在已经谈论几乎十年的出入很大的资料中间耍花招。最后编出来的预算是根据可供使用的最佳资料和最合理的判断编制的。由南非政府为过渡时期援助团提供一些设施的合作，从而导致节约，是秘书处早先没有预料到的；而到最后，费用的6%是由自愿认捐提供的款额支付的。各国代表团虽很快就对那些事情发表评论，对于秘书处尽可能高效率地执行过渡时期援助团行动值得赞赏的地方，却很少代表团表示应该给予的赞赏。从更广大的角度来看，与维持和平活动的规模相比较，维持和平行动筹款的基础简直是小巫见大巫。在审查筹款以前，过渡时期援助团剩下的款额或许可以暂时保留在联合国帐目下。

31. 至于西撒特派团与遣返难民的关与，秘书长认为难民的遣返是解决西撒哈拉问题不可或缺的因素，因为没有选民就没有什么公民投票可言，并曾考虑过通过分摊费用来为遣返难民这一部分活动筹款。然而，与一些代表团协商之后，认为靠自愿认捐比较方便。秘书长曾说，为了强调遣返难民这一部分工作及其重要性，除非自愿

认捐已有着落,否则就不要派出西撒特派团。

32. 关于咨询委员会报告第3段,那件事不是秘书处所能完全做主的。秘书处不能拒绝关于资料的要求,秘书处试着遵守有关的规章和惯例,站在平等的基础上为所有的代表团服务。

33. 关于高级别员额的问题,秘书处内部已经仔细考虑过,事实上,主管行政和管理部门的副秘书长曾在上次会议时就这件事向委员会解释。行预咨委员会认为所提西撒特派团的工作人员安排头部太重,并曾,也许合法地建议将高级别的任命减少到一名文职的副秘书长和一名武职的助理秘书长(A/45/1011第15段)。然而,从纳米比亚的经验判谈,一旦活动开始,文职副秘书长需要有一位副手;而这位文职副手的职位必须够高,起码D-2,才能发指示给拥有武职助理秘书长的将军。

34.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向委员会保证,咨询委员会的基本目的在促进第五委员会的工作,而不是造成混乱。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45/1011)里毫无故意隐瞒任何事情的任何企图。行预咨委会作业以其所得书面资料为基础,以口头资料为补充。当它收到混乱的资料时,它试图为第五委员会澄清这些资料。

35. 行预咨委会报告第19段的结构是经过推敲的,希望第五委员会能看出行预咨委会盼望它能对症下药的主要构成部分。如果说报告第3段意思不清楚,这不是咨询委员会的过错。秘书长在他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2464)里表示,包括遣返方案在内的,西撒特派团的财务需要约为2亿美元。他在安全理事会非正式协商发言时建议,这项预算应该不加更改地予以通过,并应于六个月后加以审查,他在提交大会的报告(A/45/241/Add.1,第5段)里重复一次这个意见。然而,提交的预算为2.15亿美元而不是2亿美元。如此,预算已经有所变更,是秘书处自己改的。

36. 行预咨委会审议这个估计数时,曾就提交第五委员会的建议进行过充分仔细的讨论。他针对行预咨委会应该永远只作为技术性机构发挥作用这个想法发表意见。咨询委员会不能在象牙塔里工作,咨询委员会的一些成员也坐在第五委员会内

正是咨询委员会的强处之一。行预咨委会必须明白提出联合国预算的政治构架，虽然这个政治构架从来不是咨询委员会作出各种建议的唯一标准。

37. 第19段是经过详细讨论后草拟的。行预咨委会的一些成员认为西撒特派团的预算应该大幅度裁减，甚至裁减到整个九个月期间共1.05亿美元，其他成员则认为根本没有理由作出任何裁减。是秘书长自己在他提交大会的报告里建议，应该在六个月以后重新审查预算。行预咨委会在其报告第19段里赞同秘书长的建议。咨询委员会的此项同意，似乎引起了一些代表团认为它使问题复杂化。关于六个月期间怎么来的，应该请秘书处加以解释，行预咨委会并非始作俑者。

38. 第19段的第一个建议所提1.43亿美元和1.4美元这个数字，就西撒特派团的头六个月来说，是相当合理的数字；根据秘书长代表提供的资料，所需资源的大宗，70%至80%，将在这个期间使用。

39. 第19段未说清楚的一点是，大会必须拨款1.506亿美元这个事实。关于在原则上通过一个预算的不妥当，他指出大会曾有过几次这样做的经验，（虽然可能不是在维持和平行动的场所这么做），并在以后出现需要时再评估数额。

40. 他不同意，行预咨委会应对造成第五委员会对过渡时期援助团的混乱负责这种说法。关于过渡时期援助团曾经有些问题，因为第五委员会里有些代表团选择不理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咨询委员会曾建议依照《财务条例》的规定，将过渡时期援助团未用完的盈余记入各会员国帐户的贷方；虽然咨询委员会从未建议向从未缴款的会员国退还款额。正相反地，有些代表团坚持要参与决定退还过程的办法细节。

41. 关于预算决定权专属大会以及荷兰代表就此问题提出的质询，咨询委员会尚未接获秘书处关于其在报告第3段提到的声明将不会重演的承诺。如果今后再次遭遇类似的声明，行预咨委会只好照样向第五委员会报告。

42. ETUKET先生（乌干达）提到秘书长的意见，即除非明确确定所需自愿认捐已有着落，否则就不应将西撒特派团部署在任务地区，问主计长他知不知道，如果经费

没有着落秘书长有什么打算。例如，难道他打算取消整个行动吗？

43. ANNAN先生(主计长)注意到在纳米比亚行动时曾发生过类似情况，回顾说，在纳米比亚行动时，秘书长建议联合国应该从过渡时期援助团帐户盈余里拨出遣返难民所需欠额330万美元，行预咨委会则建议，难民专员办事处或许能由其一般资源盈余匀支所欠330万美元，此事尚在谈判中。在过渡时期援助团的场合未能就拿该帐户下的盈余来弥补这项欠额取得协议，秘书长对于西撒特派团乃犹豫不敢提出类似的建设。真正出现缺少经费时，秘书处将不得不向行预咨委会和大会请示如何应付，直到真正面对这种障碍以前是无法提出答案的。

下午12时45分散会